

(107 學年度)第 3 次院主管座談會議暨院級評鑑會議會議紀錄

- 時 間： 民國 107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二，12:20
- 地 點： 國社院會議廳 CISS502
- 主 持： 潘淑滿院長
- 出席人員： 張崑將副院長、華語系陳振宇主任(請假)、華語系杜昭玫副教授代理、東亞系江柏煒主任兼政研所所長、大傳所王維菁所長、人資所張煒雯所長、社工所游美貴所長、歐文所陳學毅所長
- 記 錄： 王春燕秘書、劉嫻君專員

甲、主席報告

乙、工作報告

- 一、本院已於 2018 年 10 月 26-27 日辦理「從社區走向世界：厭世代的心理健康、職場、跨文化適應」國際研討會，共約 220 人次參與。感謝全院師生共襄盛舉。
- 二、107 年 10 月 28-31 日配合教育部新南向計畫及學校政策，與新南向計畫教育及人文領域學術聯盟組團一同赴越南河內參訪，越南河內國家大學下屬教育大學 (VNU University of Education)、越南河內國家大學下屬語言暨國際研究大學(VNU University of Language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越南河內國家大學下屬人文社會科學大學 (VNU University of Social Sciences and Humanities)、河內國立師範大學(Hanoi National University of Education)主要針對可合作之學校進行交流，並討論跨國合作計畫，洽談簽署國際學術合作交流合約事宜。
- 三、107 年 11 月 7-10 日本院院長與華語文教學系李育娟副教授及東亞學系林賢參副教授及國際化劉專員赴大阪大學拜訪文學院、人類科學院及國際公共政策研究所，文學院與本院已締結姊妹院，此次拜訪主要深化與文學院之間的交流，並洽談與另外兩院未來簽署學術合作交流合約，並邀請該校參與明年本院舉辦國際研討會事宜。
- 四、107 年 12 月 6-10 日本院院長與副院長率領華語文教學系陳麗宇教授、張璣勻助理教授、東亞學系江柏煒主任兼政研所所長、大眾傳播研究所王維菁所長、社會工作學研究所游美貴所長、歐洲文化與觀光研究所賴嘉玲副教授及國際化劉專員，共 9 人赴越南參訪漢喃研究院、河內國家大學下屬人文社會科學大學、河內國家大學下屬外國語大學、胡志明市國家大學社會科學與人文學大學、越南河內國家大學下屬外國語大學洽談未來合約

事宜，並將於胡志明國家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大學舉辦小型學術工作坊。

五、本院經系所老師與理院及教院老師合作，提出科技部「AI 與人社計劃」研究案之申請，並由本院大傳所王維菁所長擔任總計劃主持人。

六、上次執行報告(107年10月2日第2次院主管座談會暨院級評鑑會)

項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執行率
一	本學院各系所第三週期系所評鑑「發展重點」修正事宜，提請討論。	國社院	配合校務發展政策，持續推動。	業依決議執行，並於107年10月23日請各系所依「第二階段發展重點表修改說明」修正發展重點表內容後，將簽核後之紙本文及電子檔，於107年11月12日(一)12:00前送院彙辦。	100%
二	本學院製作中英文影音簡介相關事宜，提請討論。	國社院	緩議。	業依決議執行。	-
三	有關各系所雙聯學制可能發展，提請討論。	國社院	請各系所主管或師長思考可合作之學校，並協助推動雙聯學制合作事宜。	本校將於11/15(週四)上午9:30召開「研商本校與東南亞國家大學開辦1+1雙聯學位」會議，本院由張崑將副院長及劉嫻君專員出席會議，將請系所協助後續事宜。	-

決定：同意備查。

丙、討論事項

【提案一】

案由：本院潘陳粉女士獎學金複審獎助對象除社工所外其他系所擇1名，提請審議。(請參見附件1)

說明：

- 一、本獎助名額及對象為社會工作學研究所研究生1名，為碩四于芳同學獲獎；其他系所擇1名，提請本次會議審議。
- 二、檢附各系所推選相關資料。

決議：本案經充分討論後，其他系所擇1名之獲獎學生為華語系林宣余同學。

【提案二】

案由：有關本院傑出學生選拔事宜，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2)

提案單位： 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

說明： (一) 本次傑出學生獎學金申請人共 7 名(含華語系 3 名、東亞系 2 名、大傳所 1 名、社工所 1 名)，本院將於 11/16 前推薦 2 名傑出學生候選人(學士班 1 名、碩士班 1 名)，送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複審。

序號	系所	學生姓名	附件 2
1	華語系	張為貞	1
2	華語系	楊名霖	2
3	華語系	黃曼瑄	3
4	東亞系	薛巧妮	4
5	東亞系	戴浩光	5
6	大傳所	莊貿捷	6
7	社工所	于芳	7

(二)對象為在學學生，歷年每學期學業成績 GPA3.5 以上，且未受懲處者。學生在學期間傑出表現至少符合下列三項（公益服務、學術研究、體育競技、領導才能、人文藝術、其他傑出表現），且有具體事蹟，足為學習楷模或能增進校譽者。

(三)獎勵：獎牌、證書、獎學金新臺幣 1 萬元整。

(四)檢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傑出學生選拔要點》及學生佐證資料供參。

決議：107 學年度學院推薦 2 名傑出學生候選人審議結果為：華語系楊名霖及大傳所莊貿捷當選。

附帶決議：一、未來各系所推派傑出學生獎學金名額分配為：學士班至多推薦 2 名、碩士班至多推薦 1 名。

二、本次未獲推薦學生，院頒發獎狀及小禮物以茲鼓勵。未來比照辦理。

【提案三】

案由：本學院第三週期系所評鑑第二階段發展重點表修正事宜，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 3)

說明：

- 一、依研發處 107 年 10 月 16 日師大研字第 1071027409 號函辦理。
- 二、學院已於 107 年 10 月 23 日請各系所依「第二階段發展重點表修改說明」修正發展重點表內容後，將簽核後之紙本文及電子檔，於 107 年 11 月 12 日(一)12:00 前送院彙辦，提本次會議討論。
- 三、請各系所研討發展重點之妥適性、檢視特色發展重點、提出資源需求項目。

- 四、應(一)依據系所特色發展重點之具體活動規劃內容；(二)為達成系所特色發展重點目標，提出相關資源需求建議。
- 五、本案充份討論後，將於 107 年 11 月 30 日前提送研發處彙辦，各系所於 107 年 12 月 1 日開始執行發展重點。

決議：請各系所參酌下列建議增修後，並於 11/26(一)17:00 前送院彙辦。

一、國際校友連結的部分：

各系所師長至國外參訪、研習或參加研討會時，可邀請該地之國際校友聚會敘舊與討論，以促進與海外校友關係之連結。

二、強化產業實習課程相關之連結：

院屬系所大部分都有產業實習課程，且 107 年 9 月 4 日第 1 次院級評鑑會議輔導會中針對實習進行交流規劃實習課程部分，可納入展重點加強說明。

三、提昇跨領域整合型研究能量：

院屬系所專業多元，有助於跨域整合型之發展，強化跨域整合型研究。是未來發展重點，是未來努力方向，例加：大傳發揮媒體社會科學整合，東亞系開創海外華人研究。

【提案四】

案由：本院第三週期系所評鑑 107~110 學年度發展重點、執行成果追蹤時程及輔導策略，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每兩年進行一次追蹤執行成果會議：各系所於 107 年 12 月 1 日開始執行發展重點，分別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及 111 年 11 月 30 日前提提交 107~108 學年度及 109~110 學年度「發展重點之執行成果追蹤表」至學院。學院於當年度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前召開相關會議追蹤審議各系所執行成果。
- 二、每年辦理一次相關交流分享活動：每年（108~111 年）12 月底前請各院辦理相關活動（如觀摩會、座談會、講座、邀請外聘委員諮詢座談等）邀集所屬系所進行交流與分享。
- 三、各系所得於後續追蹤執行成果時修改發展目標，實施滾動式修正機制。
- 四、檢附本校第三週期系所評鑑發展重點及追蹤機制流程表。

執行事項	每兩年 1 次追蹤執行成果會議		每年 1 次交流觀摩	學院相關資料提交	
年度	系所提交	學院審議	學院	研發處	
				交流觀摩	執行成果追蹤表

108 年度			12/31 前		
109 年度	12/31 前	12/31 前	12/31 前	1/31 前	
110 年度			12/31 前	1/31 前	1/31 前
111 年度	12/31 前	12/31 前	12/31 前	1/31 前	
112 年度				1/31 前	1/31 前

決議：緩議，提下次會議討論。

丁、臨時動議：無

戊、散會(14:20)